

國立交通大學建築研究所106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入學簡章

■ 報名日期：105 年 12 月 8 日 9AM~12 月 13 日 5PM，一律網路報名：<https://reg.nctu.edu.tw/> ■

班組別及代碼	招生名額	初試(專業/共同科目代碼)[權重]	計算機	複試[權重]		
人文社學院會建築研究所碩士班 甲組(主修建築設計) 609	一般生：9 名	1.設計考試(6091) [1] 2.共同科目：英文(617Q)[0.5] 3.審查[1]	不可攜帶	口試[2.5]		
人文社會學院建築研究所碩士班 乙組(主修數位建築) 610		1.數位考試(6101) [1] 2.共同科目：英文(618Q)[0.5] 3.審查[1]		口試[2.5]		
人文社會學院建築研究所碩士班 丙組(學士後建築) 611		1.設計考試(6111) [1] 2.共同科目：英文(619Q)[0.5] 3.審查[1]		口試[2.5]		
報名費	1400元/組					
筆試日期	106年2月9日(星期四)					
特殊限制	[甲組]建議建築相關科系畢業。 [乙組]建議建築、設計、電機資訊等相關科系畢業，並具跨領域研究興趣者。 [丙組]建議 非 建築科系畢業。					
備註	1.初試專業科目[設計考試及數位考試]由考試委員針對每位考生已繳交之作品集內容，提出問題，請考生回答。考生不需準備任何 presentation。初試專業科目考試地點：人社一館建築所 HA105 教室。 2.請依學校報名流程於報名截止日前上網報名。 所有審查資料請於 106 年 1 月 16 日(星期一)前以限時掛號或快遞方式 寄達 ：新竹市大學路 1001 號(建築研究所)蔡雅米小姐收(非以 106 年 1 月 16 日郵戳為憑，最晚應於 106 年 1 月 16 日當天 17:00 前寄達或親自送達)，逾期未寄達者，審查成績為 0 分。 應繳交審查資料： (1)報名表一份(網路報名所產生之報名表)。 (2)『建築研究所入學申請表』一份(表格請至本所網頁下載)。 (3)大專歷年成績單及『大專各學期設計及英文成績總表』一份(表格請至本所網頁下載)。(丙組無設計成績者，填寫英文修課成績即可) (4)推薦函二封(表格請至本所網頁下載)。 (5)30 頁以內之 A4 設計作品集(頁數及大小為建議參考值)。 (6)其他參加學術活動等有助審查之資料。 3.初試審查資料未繳交視同審查 0 分，考生不得異議，亦不得因此要求補交和退費。 4.複試請準備除了初試已報告之作品外的任何可再加強之作品與報告。 5.報名繳交之作品相關資料，如需退回(推薦函除外)，請自備回郵信封，依標準格式書寫您的回郵地址並貼上足夠郵資，註明郵寄方式(例：限時掛號)。回郵資料如有誤或郵資不足，造成資料遺失或無法寄送，本所恕不負責。 6.各組分別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。 7.各組實際錄取名額由本校招生會議參酌考試成績、報名人數比例等核定。					
複試日期及地點：106 年 3 月 11 日(星期六)於人社一館建築所 105 室。(相關資訊將公告於本所網頁)						
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：106年4月10日(星期一)於光復校區人社一館103A室報到。(若有異動，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)						
聯絡	電話	03-5731977 或分機 31977	傳真	03-5752308	E-mail	iar@arch.nctu.edu.tw
	網址	http://www.arch.nctu.edu.tw		系所辦公室		光復校區人社一館 1 樓 103A 室

■招生相關訊息以交大公告招生訊息為準，請參閱網址：<http://exam.nctu.edu.tw/>